

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召开通知于2026年6月13日以通讯方式送达各位董事及其他相关出席人员，会议于2026年6月1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张灏铨先生召集并主持，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，实际出席会议董事9人，其中陈健富先生、谢海虹女士、关少凰女士采用通讯表决，其他董事均现场出席会议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均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，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》

因公司整体战略布局与经营发展需要，为进一步夯实内部管理，推动公司市政环卫、智能环境各项业务稳健发展，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郭会英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，任期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为止。郭会英女士简历等具体内容见同日披露的《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公告》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全票同意审议通过，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表决情况：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表决通过。

特此公告。

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二六年六月十八日